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程璿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傳真：03-3361097
電子信箱：1008719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6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391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3914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體育署辦理「教育部體育署學校體育課程與教學QPE發展計畫-112年體育教材推動支持措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2年4月25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1200159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體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學校體育課程與教學QPE發展計畫」，歷經多位教師不斷的研發、教學實驗與精緻化，於111年完成素養導向體育教材彙編（以下簡稱「QPE教材」），內含九大類教材、50個單元教案及175個教學活動，串聯國小、國中至高中各學習階段，歡迎體育教師及各大專院校之體育師資培育生多加參考使用（可於「體育課程與教學資源網」下載，網址：
<https://sportsbox.sa.gov.tw/material/detail/501>）。
- 三、本計畫之支持措施，係指支持地方教育輔導相關單位，利



用「QPE教材」進行推廣所需之人力資源與經費；本支持措施可與申請人所籌組之社群、所屬之學校或縣市所辦理之各類專業社群學習活動、增能研習活動結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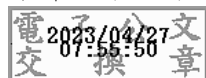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計畫摘要重點如下：

- (一)申請單位：各縣市健體領域輔導團、高中體育學科中心及全國體育師資培育大專院校。
- (二)申請期間與申請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2年5月31日(星期三)止，將申請應備文件以電子郵件回傳至2022ntnuqpe@gmail.com，即可完成報名。
- (三)全案須於112年7月31日(星期一)前完成，並於112年8月15日(星期二)前，將相關文件繳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。
- (四)詳細計畫內容及申請辦法請參閱附件「112年體育教材推動支持措施實施計畫」。

五、倘有本案相關建議或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劉子瑄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5694，電子信箱：thliu0615@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